

2025年广州中学自主招生简章

根据《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5年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穗教基教〔2025〕1号）要求，经批准，我校2025年自主招生工作简章如下：

一、招生计划、范围

2025年我校自主招生计划为**61**个，其中招收符合报考公办普通高中条件的随迁子女计划不超过**21**个。我校面向**天河区**进行自主招生。

二、特色项目名称和培养简介

特色项目名称：创新人才培养项目

培养简介：对标“强基计划”与“英才计划”，自主招生的学生在成绩达到第一梯度线的前提下编入创新实验班，实行导师制、小班化教学等培养模式。培养综合素养优秀，志向高远、心系家国、责任感强，具有创新潜质、领袖气质、自主研究能力和国际视野的卓越人才。

三、报名条件

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考生可报名参加我校自主招生：

(一) 参加我市中考报名的初中应届毕业生。

(二) 具有广州市户籍（含政策性照顾学生）和**天河区**学籍的考生，或具有**天河区**户籍的外地返穗生，或具有**天河区**学籍和公办普通高中报考资格的随迁子女。跨区生按户籍所在区报考。

(三) 认同我校的办学理念，在初中阶段综合素养优秀，志向高远、心系家国、责任感强，数学、物理、化学、生物、信息等学科中至少有一个学科特长较突出，具有科技创新潜质。

四、综合能力考核办法

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学校自主招生选拔标准和申报学生的综合材料确定参加考核的学生。通过自主能力、学习能力、人格特质、思维品质多方面考核与面谈等方式，择优录取。

五、培养和考核机制

(一) 培养目标。综合素养优秀，志向高远、心系家国、责任感强，具有创新潜质、领袖气质、自主研究能力和国际视野的卓越人才。

(二) 培养方案及模式。结合学校多年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对标高校“强基计划”。自主招生的学生实行导师制、小班化教学等培养模式。在课程上，整合国家课程，打通课程修读的知识体系，学有余力的学生可实行免修制。学校依托天河区区位优势，集结全市优质高校资源，深化与各高校的战略合作，积极探索与高校联合育人，为创新实验班学生开设大学先修课程、高水平项目研究STEM课程、社会职业考察等拓展类和专修类课程。学校各类高端实验室、学科教室、特色功能室等向创新实验班学生优先开放。

学校为创新实验班配备资深导师团队，创设浓厚学习氛围，加强对学生的思想引领和价值引领，增强学生的荣誉感和使命感。导师将定期指导学生进行科学前沿课题的认知与探索，引领学生参加学术论坛，培养和提升学生自主研究能力，帮助学生及时了解国家战略需求，将个人发展与国家需求紧密结合。

六、日程安排

(一) 网上报名：**报名时间为5月11日9:00至5月15日18:00**。考生须在报名时间内凭考生号和密码登录中考服务平台(<https://zhongkao.gzzk.cn/>)，核对个人基本资料后进行报名，考生最多可填报2所普通高中学校。考生需在中考报名平台下载《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报名表》(简称《报名表》，下同)，完成基本信息、个人简介、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情况、推荐材料等佐证材料填报后，按指引将《报名表》和《广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在“广东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平台”下载)合并为1份PDF文件上传至中考服务平台。考生须在5月15日18:00前对报名信息进行确认，逾时未确认的报名信息无效。

(二) 确定综合能力考核名单：5月20日前，我校组织开展资格审核，确定参加综合能力考核考生名单。

(三) 综合能力考核资格名单公示：5月22日至5月28日，在广州招

考网、学校网站或公众号或学校公告栏公示我校综合能力考核资格考生名单。

(四) 志愿填报：6月1日至6月5日，进入我校综合能力考核名单的考生登录中考服务平台在第一批次填报自主招生志愿。

(五) 考核通知：中考录取计分科目笔试后，具体时间请关注学校网站或官微。准考证自行打印。

(六) 综合能力考核：综合能力考核满分100分。7月4日至5日，我校按全市统一安排组织开展自主招生综合能力考核，结合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对考生学科特长或创新潜质进行全面考核、评定分数，考核全程录像，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考生需携带身份证件、准考证、笔等到广州中学凤凰校区（广州市天河区华美路63号）参加综合能力考核。

(七) 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公布：考核结束后在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布。

(八) 录取：考生自主招生成绩应将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折算为百分制后，由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按照比例合成，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占70%、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占30%。投档时，按填报我校志愿的考生自主招生成绩从高到低顺序录取；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不低于2025年广州市普通高中第二梯度投档控制线。地理、生物学、信息科技、艺术4门录取参考科目成绩等级须达到**4B及以上**。

七、宿位安排

所有学生全部有宿位。

八、咨询及投诉处理机制

(一) 我校高度重视对自主招生的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广州市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负面清单》要求，严肃自主招生工作纪律，深化违规招生行为治理，认真执行信息公开公示制度，主动接受考生、学校和社会监督，确保自主招生工作公平、公开、公正。

(二) 咨询及投诉方式：

咨询电话：020-89810774

投诉电话：020-89810774

电子邮箱：gzzx fhjwc@163.com

学校网址：<http://www.guangzhouzx.cn>

微信公众号：广州中学

学校地址：广州中学凤凰校区（广州市天河区华美路63号）

九、附则

（一）学生应本着诚信的原则提供真实准确的报名申请材料，若存在虚假内容或隐匿可能对学生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事实，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自主招生资格并上报市教育局按相关规定做进一步处理。

（二）我校将成立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综合测试工作小组、招生监督工作小组等工作小组。

本《简章》由我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广州中学

2025年5月9日